

论北魏初年都址的选择

曹文柱

皇始元年(公元396年)六月,拓跋珪从陜北兵发三路进击中原。经过一年半的艰苦战斗,先后占据并、冀诸州,夺得信都、中山、邺等重镇,将后燕分割成南北两隅。到天兴六年(398年)正月,拓跋珪基本控制了今河北、山西及河南、山东北部的广大地区。同月,拓跋珪从中山下真定,经高邑达邺城。据《魏书·太祖纪》记载:“帝至邺,巡登台榭,遍览宫城,将有定都之意。”然而在数天之后,他突然改变计划,匆匆离开邺城返回陜北。这年七月,拓跋珪宣布“迁都平城”,并“始营宫室,建宗庙,立社稷”(《魏书·太祖纪》)。从此,平城做为北魏的都城持续了八十余年。直到孝文帝动议迁都洛阳,这一局面才告结束。

拓跋珪本启基于陜北,在占据中原地区之后何以要选择邺城为都?既有定都之意,又何以要很快放弃而转都平城?其间隐藏着何种奥秘?北魏初年都址的选择,给其前期社会带来了何种影响?对于上述问题,《魏书》的记载甚少且又扑朔迷离,故历来为治史者所忽视。本文拟就个人读史所得,对此略作勾稽索隐,以期得到大家的指正。

- -

拓跋鲜卑原是一个游牧的部落联盟集团,在打垮后燕之前尚处于由氏族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它一贯以“迁徙为业”,“逐水草,无城郭”,从未有过稳定的都城观念。虽然在长川、定襄、盛乐、平城、东木根山、大宁、牛川等地设立过政治中心,但那些所谓的都邑,不过是联盟首领为适应与牧、战争之需而临时建置的栖居之地。

进据中原以后,拓跋联盟陷入汉族封建经济、文化的汪洋大海之中,社会组织急剧地向国家发生转化。于是,定都问题便跃然成为各项建国大计中的当务之急。这是因为,拓跋人所统治的汉人聚居的新征服地,不仅幅员辽阔,而且有着发达的农业经济。在那里,以固定都址为传统的统治方式已有上千年的历史。如果拓跋珪不改变游牧部落居无常处的习俗,根本无法驾驭这个新建王朝。

那么,都址选在哪里比较合适呢?

陜北地区虽然是拓跋人的根据地,但是在这里择地而都,确实困难重重。

第一,游牧部落以穹帐为屋,马上做家,对于构筑城郭宫室的土木技术一窍不通。在从无建城历史的地区要拔地而起一座新都,困难可想而知,

第二,建都后,政府要养活皇室贵族、一大批中央政府的官僚和人数众多的军队及各种非农业人口。因此保证首都的粮食和其他生活用品的供给便成为至关重要的问题。但是,这一难题在陜北地区不易得到顺利的解答。

首先,这一地带人口稀少,缺乏农耕传统。陜北,或称云代、云朔,是指汉代的雁门郡及其毗邻地区,大致包括山西雁门关以北、内蒙古大青山以南的地区。“战国时为燕、赵边境,秦胁燕赵,恒指此以张军声。汉亦为缘边郡地,每遣将屯军以攘却北寇。后汉末,中原

多事，弃为荒徼。”（《读史方舆纪要》44卷）西晋永嘉四年，并州刺史刘琨又从这里徙走大量人口。当时，拓跋猗卢“从琨求陁北之地，琨不能制，且欲倚之为援，乃徙楼烦、马邑、阴馆、繁峙、崞五县之民于陁南，以其地与猗卢。”（《资治通鉴》卷87）从事农业生产的汉人被尽数徙走，而占据这里的却是不善农耕的游牧部落。虽然后来拓跋珪在此“息众课农”，又曾命人“垦辟河北，自五原至稠阳塞外屯田。”（《魏书·食货志》）但是刚刚出现的微弱农业经济，没有能力改变拓跋联盟以畜牧业为主要内容的生产方式。

其次，陁北地区自然条件较差。这里的气候寒冷，无霜期短，“土气寒凝，风沙恒起，六月雨雪”（《南齐书·魏虏传》）。河流少，水源不充足，降雨量偏低；土壤为栗钙土，腐殖土层薄，有机物含量少，土质相对内地贫瘠。上述条件均是发展农业生产的不利因素。

再次，交通不便，粮运困难。首都不一定要设在全国最富庶的地区，却一定要同富庶地区保有最畅通的交通线。当时中原产粮区往陁北的道路只有一条：它要远绕幽州，走上谷、广宁，最后才能辗转到达。走近路，必须攀山越岭，凿石通路。（按：396年，慕容垂发大军攻拓跋魏。《资治通鉴·卷108》载其“踰青岭，经天门，凿山通路。”398年，拓跋珪进陁北“发卒万人治直道，自望都铁关凿恒岭至代。”皆可为证。）

而中原的邺城则完全是另一种情况。

第一，邺城的周围土地肥沃，水源充足，是中原著名的粮仓。邺地西邻太行，南濒大河，“山川雄险，原隰平旷”（《读史方舆纪要》卷49），漳水、洹水穿流而过，农田水利素称发达。早在战国时期，魏国邺令西门豹就开凿十二渠，引漳水溉田。史起继承他的事业，继续整修和扩大水利工程，使邺城附近“成成沃壤，百姓歌之”（《水经注》卷10）。此后，汉武帝大力修治十二渠旧迹，曹操则“竭漳水，迴流东注，号天井堰。”（同上）十六国时期，这里虽受战乱的影响，但仍不失为重要的产粮区。后燕慕容德在魏兵重围之下就能拒守邺城一年有余，原因之一是这里的“粮储素积”（《晋书·慕容德载记》）。

第二，四通八达，漕运便利。邺城地处华北平原的中部，自古为南来北往的枢纽，陆路交通发达。建安十八年，曹操为通漕运，特意开凿白沟，引淇水北流入洹水，修利渠，沟通洹水和漳水。之后，又有平虏渠开成，遂与泲水、滹沱水、漳水、清河、洹水、淇水连成一气，在太行山以东形成了一条畅通无阻的水道交通线。

第三，邺城“据河北之襟喉，为天下之腰膂”，战略地位非常重要。清代著名地理学家顾祖禹指出，这里“唇齿泽潞，臂指邢洛，联络河阳，襟带擅魏。”“盖驰逐中原，邺其馆毂之口矣。”他还认为，“自古用兵，以邺而制洛也常易，以洛而制邺也常难。”（《读史方舆纪要》）另外邺城的设计，从地理环境的利用到城内外的布局，始终围绕如何加强军事防御和对宫城的保护这一目的进行的：邺城傍漳水南岸而起，北岸是汉代的武城。曹操把武城加固作为外围据点，又在城内最高处先后建置铜雀、金虎和冰井三台，在军事上内外互为照应。三台之内构筑了不少窖穴，储存粮、盐和燃料，另外武库与马厩也离此不远。邺城城外又掘成立武池，为水军大营。邺城在军事上的意义，素为政治家所重视。十六国时期，张宾曾对石勒建议说：“邺有三台之固，而接平阳，四塞山河，有喉襟之势。宜北徙据之，伐叛怀服。河朔既定，莫有处将军之右者。”（《晋书·石勒载记》）以后，慕容垂争夺中原，也称邺是控驭燕赵的形胜之地。

第四，邺城经营多年，破坏较小，宫室豪华，市坊整齐，是帝王优游享乐的一座皇城。

大规模地经营邺城始于曹魏。曹操挟天子令诸侯，邺城名为魏王的都城，实际是当时北部中国的政治中心。曹丕代汉，把邺与洛阳等并称为五都。在考古发掘、实地测量和文献材料综合研究的基础上，人们对曹魏时期的邺城进行复原。证明曹魏时期的邺城不仅面积大，建筑豪华，而且在结构布局上也曾作过审慎的规划。晋末动乱，邺城受到一些破坏，但在后赵时期迅速得到恢复。石虎以邺为都，“盛兴宫室于邺，起台观四十余所。”（《晋书·石季龙载记》）新修的宫宇“皆漆瓦金铛、银楹金柱、珠帘玉壁，穷极伎巧，”（《晋书·石季龙载记》）“拟秦之阿房。”据《邺中记》记载，石虎在邺城的的东西郊各修一座禁苑，并将“三台更加崇饰，甚于魏初。”经过全面的修缮和扩建，“其城东西七里，南北五里，饰表以砖，百步一楼。凡诸宫以门台隅雉，皆加观榭，层甍反宇，飞檐拂云，图以丹青，色以轻素。当其全盛之时，去邺六七十里，远望若亭，巍若仙居。”（《水经注》卷10）后赵之后，前燕慕容儁迁都于邺，继续“缮修宫殿，复铜雀台。”（《晋书·慕容儁载记》）邺城是十六国时期北方首屈一指的名城，它的豪华一度使素怀“六合合以一家”大志的苻坚“乐而忘返”（《晋书·苻坚载记》）。从前秦到拓跋魏，邺城虽两易其主，然而其间不过二十几年，苻丕和慕容德又都是弃城而走，拓跋珪拿下邺城的时候，这里的宫城台榭应该大体完好。

基于上述比较，我们就不难理解当时拓跋珪热衷都邺的心情了。但是，做为一个落后民族的联盟酋长，拓跋珪对都邺城，还是都陞北的选择，只能存在着一个本能的认知。他无法对两地的优劣进行详尽的比较。因为他既没有这方面的知识，也不具备这个判断力。在选邺为都的问题上，还存在着个为他出谋划策的人物。

这位幕后人，就是当时北方著名的汉族士人学者崔宏（字玄伯）。

据《魏书·崔玄伯传》记载，拓跋珪到邺后曾与崔宏有过一次长谈：“太祖幸邺，历问故事于玄伯，应对若流，太祖善之。”谈话的具体内容，由于《魏书》失载，我们已无法知道。但是在此次谈话之后，拓跋珪立即开始“巡登台榭，遍览宫城”，并公开透露出准备建都邺的信息。可以证明，崔宏陈述的有关故事对拓跋珪确立都邺计划影响很大。在此之前，崔宏借议国号的机会，也曾发表过类似的意见：“时司马德宗遣使来朝，太祖将报之，诏有司博议国号。玄伯议曰：‘三皇五帝之立号也，或因所生之土，或即封国之名。……国家虽统北方广漠之土，迹于陛下，应运龙飞，虽曰旧邦，受命惟新，是以登国之初，改代曰魏。又慕容永亦奉进魏土。夫魏者大名，神州之上国，斯乃革命之征验，利见玄符也。臣愚以为宜号为魏。’太祖从之。于是四方之宾王之贡，咸称大魏矣。”（《魏书·崔玄伯传》）陈寅恪、汤用彤先生曾专文论及崔宏的出身，指出清河崔氏既精于儒家礼法，又是个天师道世家。在这篇上议中，崔宏以汉儒天人感应说杂烩天师道星象符瑞解释国号为魏的理由，强调拓跋珪政权虽然起家于陞北，却实受命于中原的魏土。在当时人的眼里，魏与邺关系密切。《水经注》卷10云：邺“本齐桓公所置也。故管子曰：筑五鹿、中牟、邺以封诸夏也。后属晋。魏文侯七年始封此地，故曰魏也。汉高帝十二年，置魏郡治邺城。王莽更名魏城，后分魏郡置东西部都尉。故曰三魏。魏武又以郡，国之。”既然，魏、邺本为一体，邺为魏都自然顺理成章，名实相符了。

崔宏努力诱导拓跋珪建都邺城，大概有这样几个方面的原因：

第一，在拓跋珪攻占的中原城池中，地位重要的共有三座：中山、信都和邺。中山是后燕的都城，鲜卑慕容人的力量较强，不易控制。信都是座小城，无论战略位置，还是经济实

力，都远不能与邺城相比。邺城确是当时拓跋珪占领区中最理想的都址。

第二，崔宏有维护个人和家族利益的目的。清河崔氏虽被后人目为北方的一等士族，然其发迹的主要时间是在北魏建国以后的几世，并不是在此之前。崔宏的六世祖崔林固然担任过曹魏的司空，族人中也有过品位较高的官，且此后大多宦位不显。西晋评定士族高下的标准不特别注意“塚中枯骨”，而是看“当代轩冕”（参阅唐长孺：《士族的形成与升降》，载《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因此在晋世，清河崔氏的门第并不十分显贵。它的势力和影响主要集中在地方而不在中央，这就是在许多高门士族离乡背井南下追随晋王朝的中央政权时，崔宏的祖上却不肯脱离故里的原因。崔宏的祖父崔悦，父亲崔潜先后出仕后赵、前燕，为官皆未出清河郡所在的冀州。崔宏少年时期号为“冀州神童”，前秦时期先后担任过苻融的冀州从事和苻丕的冀州征东功曹。慕容垂建立后燕，又任吏部郎、尚书左丞、高阳太守等职。崔宏尽量恪守为官不远离家乡的宗旨。苻坚一度“闻而奇之，征为太子舍人。（崔宏）辞以母疾不就。”（《魏书·崔玄伯传》）后来屈于苻坚高压被迫西行，但一俟前秦有事，便立即东归。崔宏力主都邺，用心仍在于此。邺城与清河相距二百余里，同属一个经济区域。西晋以前两地皆归冀州管辖。西晋虽然将邺划属司州，但是人为的行政分割，并不能割断这种密切的关系。崔宏不愿离开家族衣冠所系之地，担心因此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这正是他深谋远虑的地方。

第三，崔宏企图影响和改造北魏政权。十六国时期，留居北方的汉族士人备受战乱之苦，也愿望社会安定，有一个强有力的中央政权能代表和维护他们的利益。对于武力强悍，朝气蓬勃的北魏政权，他们既为其粗鲁野蛮感到恐惧，又对其直朴可塑寄存希望。崔宏最初无意同拓跋人合作，是被拓跋珪“遣骑追求，执送军门”（《魏书·崔玄伯传》）的。后来，他发现这位蛮荒酋帅竟然颇具政治眼光，不但仰慕汉族传统文化，而且把任用汉族士人作为第一位的国策。“诸士大夫诣军门者，无少长，（拓跋珪）皆引入赐见，存问周悉，人得自尽，苟有微能，咸蒙叙用。”（《魏书·太祖记》）崔宏本人也被任命为黄门侍郎，与另一士人张袞“对总机要，草创制度。”（《魏书·崔玄伯传》）崔宏的族人崔暹更被“拜为尚书，任以政事，录三十六曹，别给吏属，居门下省。”（《魏书·崔暹传》）这些情况促使崔宏很快转变态度，积极参与规划制作北魏王朝的建国大计。在汉族士人的谋划之下，拓跋珪开始“建台省，置百官，封拜公侯、将军、刺史、太守，尚书郎已下悉用文人。”（《魏书·太祖记》）于是，一个按照魏晋政权结构建立起来的君主专制国家政体初步形成了。由于这一政体完全是汉族传统政权的模拟物，所以在其幼苗时期只有植根于它的母体——中原大地才能生存。崔宏和其他参与政权的汉族士人都清楚，为了影响和改造北魏政权，使之适应汉族士人的需要，北魏的政治中心，必须设在士族力量强大的中原地区，而不能设在拓跋人的老巢——陞北。这就是为什么一旦都邺计划落空，汉族士人卢溥会拒绝徙代，并进一步挺而走险起兵反魏，崔暹会“终虑不免，乃使其妻张氏与四子留冀州，令归慕容德”（《魏书·崔暹传》）的真正原因。不过在选都的初期，拓跋珪受到汉族士人的包围，都邺的倾向性比较明显。他甚至对要求北归的部属讲：“四海之内，皆可以为国，在吾所以抚之耳，何恤乎无民！”（《魏书·太祖记》）这样公开表示要在中原立国，不能不说是受到崔宏等人影响的结果。

二

拓跋珪是南北朝时期杰出的少数民族政治家。在进入中原后短短的一年半时间里，他努力使自己的思想适应当时的形势，完成了一系列的政策转变，并在大多数情况下获得了成功。但是，任何人都不可能随心所欲地创造历史，都不可能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历史，而只能“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卷1第603页。）拓跋珪的都邺计划，同样无法摆脱既成的客观条件对它的限制。在要么陷入危机，要么变更计划的抉择面前，拓跋珪迅速选择了后者。

妨碍拓跋珪实现都邺计划的因素，分别来自外部和内部两个方面。

属于外部的威胁，概括起来说，主要是三种力量：1. 有着亡国灭种之仇的慕容鲜卑人。2. 称霸中原的坞壁势力。3. 覬覦整个中原的后秦以及颇具戒心的东晋。

属于内部的威胁，主要是联盟内部的持反对意见者和各种动乱的制造者。

以下顺序进行叙述。

后燕分布在首都及各战略要地的军队主要在五处：中山、邺城、龙城、薊城和晋阳。参合陂之役、慕容垂征魏失利以及晋阳、中山的先后失守使后燕军队损失过半。但是幽州的薊城兵和平州的龙城兵实力依旧，其中龙城兵素来“军容精整”，战斗力最强，每战“惟龙城兵勇锐争先。”魏军围中山，慕容宝兄弟内讧，慕容宝放弃都城北走，目的在于防止龙城兵、薊城兵为慕容麟夺占。后来慕容宝准备南下攻魏，犹能在龙城调集“步骑三万”，制造出“连营百里”的场面。后燕在南方的残余兵力由慕容德统领。慕容德曾任都督冀兖青徐荆豫六州诸军事、南蛮校尉诸职，实力虽不能与慕容宝相比，但由于“专总南夏”，兵力也不会太弱，弃邺南徙时是兵户四万、战车二万七千乘。这两支慕容氏的军事力量，并不甘心失败。除慕容宝一直在“大简士马，将复取中原”（《资治通鉴》卷109）外，慕容德也“据滑台而聚兵积谷，伺机而动。”（《晋书·慕容德载记》）

除后燕的两个残余政权之外，中原地区还有很多慕容鲜卑部的平民。登国十年（395年）十月，拓跋珪在参合陂大败燕军，将投降的四五万燕军尽数坑杀。这一暴行，引起慕容鲜卑人对魏军的极端仇恨。拓跋珪进击中原时，一度兵力所向，势若席卷。但他却在慕容人据守的几座孤城之下遇到了顽强的抵抗。魏军围中山数月，仍然“举城思奋”，士气不衰。慕容宝谋去中山，“（慕容）农部将谷会归说农曰：‘城中之人，皆涉珪参合所杀者父兄子弟，泣血踊跃，欲与魏战。……今闻主上当北迁，皆曰：得慕容氏一人奉而立之，以与魏战，死而无恨。大王幸而留此，以副众望，击退魏军，抚宁畿甸，奉迎大驾，亦不失为忠臣也。’”（《资治通鉴》卷109）《魏书·王建传》载：慕容宝走后，“徙河人共立慕容普麟为主，遂闭门固守。太祖乃悉众攻之，连日不拔。使人登巢车临城，招其众曰：‘慕容宝捐城奔走，汝曹百姓将为谁守？何不识天命，取死亡也？’曰：‘群小无知，但复恐如参合之众，故求全月日之命耳。’”直到后来“中山城无定主，民恐魏兵乘之，男女结盟，人自为战。”散居在各地的慕容人也按照后燕政府原来的命令，“聚千家为一堡，深沟高垒，清野待之。”（《晋书·慕容宝载记》）并州的慕容人甚至已起兵造反。《魏书·太祖纪》：皇始二年（397年）二月，“并州守将封真率其种与徒何为逆。”这些与拓跋珪有着深仇大恨的慕容人，绝不会让拓跋珪在邺城里过安宁日子的。

十六国时期,坞堡壁垒最初是留居中原的汉族人民抗御少数民族政权侵扰杀戮的自卫组织。随着五胡政权的频繁更迭,坞堡的民族成分日渐复杂,一部分处于被统治地位的少数民族也参加进来。坞堡的首领大多由当地的豪族大姓担任。他们依山修坞,阻水筑垒,“且耕且守。”这种坞堡“多者不过四五千家,少者千家、五百家”(罗振玉:《鸣沙石室佚书·晋纪》),既是个战斗组织,又是个生产单位。

坞堡的数目很多,分布极广,几乎遍及整个北部中国。后赵时期,石勒一次攻陷“冀州郡县堡壁百余”。前燕时期,张平控制“壁垒三百余”。大河南北,坞堡犹为密集。拓跋珪取得的中原是个坞堡武装星罗密布的世界。

各少数民族政权对待坞堡的态度,最初总是企图凭借武力歼灭他们。结果,既消耗大量的人力、物力而又收效甚微。后来转变为招纳的方式,对坞主壁帅“皆就拜守宰”,给予官爵称号,并默许他们对土地和人口的分割。坞堡则要对胡人政权承担出兵、输粮的义务。这种情况逐渐被固定为一种传统的政策。凡入主中原的少数民族政权如前燕、前秦和后燕等,全都用承认坞主壁帅们在政治、经济方面的某些特权,来换取对方有条件的合作。坞堡势力成为中原地区举足轻重的政治力量,是影响北方政局变化的重要筹码。甚至一个政权的起落升降都与它们的向背有一定的关系。后燕的复国与衰乱为此提供很好的例证。淝水战后,慕容垂与苻丕在大河以北僵持。由于“鲜卑、乌桓及郡县民据坞堡者不从燕者尚众”(《资治通鉴》卷105),慕容垂屯兵于邺下,一筹莫展。后来,他派人“抚巡民夷,”遂“得鲜卑、乌桓及坞民降者数十万户”(同上)。又在中山附近“抚旧招新”,结果“郡县堡垒争送军麦,仓库充溢”(《资治通鉴》卷106)。从而改变了秦燕双方军力的对比,导致苻丕的败逃。后燕的衰乱,也因与坞堡势力的斗战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晋孝帝太元十三年(388年),附属于翟辽的坞主王祖、张申骚扰清河、平原一带。慕容垂调发三路大军“以击张申,王祖帅诸垒救之”(《资治通鉴》卷107),双方反复交战,经过软硬兼施,燕军才将诸垒击败。坞堡的反叛还加速了后燕的崩溃。慕容宝即位后在全国“校阅户口”,企图解决人口问题,结果触犯了坞堡大族的利益,引起“上下离德,百姓思乱者十室九焉”(《晋书·慕容宝载记》)部将慕容农又在并州强征军粮,“并州素乏储待,是岁早霜,民不能供其食。又遣诸部护军分监诸胡,由是民夷俱怨,潜召魏军。”(《资治通鉴》卷108)并州的胡人坞堡素来活跃,这次更对燕乱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以后魏军攻进,几乎如入无人之境,“自常山以东,守宰或捐城奔窜,或稽颡军门。”(《魏书·太祖纪》)守宰中不少人就出自后燕收纳的坞主壁帅。

拓跋鲜卑是第一次入主中原的落后民族,没有优容被征服人口的习惯。如果拓跋珪留居中原,绝不允许坞堡大族在他的眼皮底下,公然分割人口和保持武装。双方的冲突不可避免,北魏国无宁日。拓跋珪还降北后,分别在中山、邺城两处设置行台,同时又从这里徙走大量人口。这一作法包含有用武力镇压和釜底抽薪两种方式削弱坞堡大族实力的目的。

姚兴的后秦原与拓跋魏的关系并不紧张。但是随着拓跋珪势力的壮大,有“平天下”之志的姚兴开始不安。他派叔父姚绪东渡黄河,攻占原属西燕的河东地区。不久,姚兴又命人夺取中原古都洛阳,并把拓跋人的宿敌铁弗部酋长刘卫辰的儿子勃勃收留,“深加礼敬,拜骁骑将军,加奉车都尉,常参军国大议,庞遇踰于勋旧。”后“以勃勃为安远将军、封阳川侯,使助没奕干镇高平,以三城、朔方杂夷及卫辰部众三万配之,使为伐魏侯候”(《晋

书·赫连勃勃载记》)。这些迹象表明,在拓跋珪占据中原后,姚兴已把他看成重要的对手了。

对于拓跋珪在中原的动向,南方的东晋政权也颇具戒心。据《魏书·张济传》记载,东晋雍州刺史杨伦期联魏对抗后秦,张济奉命出使。北归后,他对拓跋珪谈到与杨伦期之间的对话:“(杨伦期)曰:‘魏帝为许久都平城,将复迁乎?’臣答曰:‘非所知也。’伦期闻朝廷不都山东,貌有喜色。”当时,东晋内乱频仍,国力衰微,无力北进与魏抗争。它不愿北魏政治中心居南,是担心会构成威胁。

另外,拓跋珪定都中原,还不能不顾忌联盟内部的反对意见和不确定因素。它们较之上述三种外部力量,给予拓跋珪的压力犹大。

拓跋珪所领导的拓跋部落联盟是一个以抄掠为目的好战集团。同其他先入中原的少数民族相比,汉化程度最低。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处于氏族社会解体阶段的民族极富侵略性,“在这些民族那里,获取财富已成为最重要的生活目的之一。他们是野蛮人,进行掠夺在他们看来是比进行创造的劳动更容易甚至更荣誉的事情。”他们注意的是交战对方的财富和人口,而不是对方的土地。就连拓跋珪本人最初进击中原,也是为了打垮慕容宝,而不是为了在中原建都立国。后燕的许多战略设想都依据拓跋人这一特征而安排的。陆倕曾对慕容宝建议说:“魏军多骑,师行剽锐,马上齎粮,不过旬日。宜令郡县聚千家为一堡,深沟高垒清田待之,至无所掠,资食无出,不过六旬,自然穷退。”他的建议被采纳,“于是修城积粟,为持久之备。”(《晋书·慕容宝载记》)慕容麟劝说慕容德弃邺保滑台,也讲:“魏虽拔中山,势不久留,不过驱掠而返。”(《晋书·慕容德载记》)因此,拓跋鲜卑贵族对于拓跋珪忽然提出的都邺主张完全没有思想准备,绝对不可能接受。虽然我们找不到拓跋贵族反对都邺的直接材料,但是他们要求撤回陞北的呼声一直不断。前引《魏书·太祖纪》中关于拓跋珪向部属公开表示要在中原立国,出自这样一种背景:“帝自鲁口进军常山之九门。时大疫,人马牛多死。帝问疫于诸将,对曰:‘在者才十四五’。是时中山犹拒守,而饥疫并臻,群下咸思北还。”长期生活在气温较低地区的拓跋人,对于中原的气候环境短时间很难适应。不服水土确是“咸思北还”的一个重要原因,以后孝文帝迁都洛阳仍然存在类似的问题。但根本上的原因并不在此,而是拓跋贵族不愿离开他们起家的根据地,不愿放弃固有的生活方式,不愿把他们大批的一时无法带进中原的畜产和奴婢白白丢掉,更不愿把自己的弱点暴露在被征服者的面前。拓跋嗣时期,崔浩真心为拓跋人设想,反对由平城迁都于邺,认为:“非长久之策也。东州之人,常谓国家居广漫之地,民畜无算,号您牛毛之众。今留守旧都,分家南徙,恐不满诸州之地。参居郡县,处榛林之间,不别水土,疾疫死伤,情见事露,则百姓意沮。四方闻之,有轻侮之意。”(《魏书·崔浩传》)在拓跋人初进中原时期,崔浩所讲的情况更加突出。

其次,拓跋联盟是一个成员复杂的不平等的部落联合体。从开始建立起,它的内部斗争从未停止过。随拓跋珪南下的军队中有许多被征服的部族,他们被迫为拓跋贵族作战,一有机会就制造叛乱,进行反抗。而被压迫部族人民的反抗又往往为本部的上层分子所利用,使斗争的形式表现得极其复杂。现将拓跋珪进击中原过程中发生的这类叛乱略整理如下:

(1) 皇始元年(396)十二月,“魏别部大人没根有胆勇,魏王珪恶之。没根惧诛,乙丑,将亲兵数十人降燕。燕王宝以镇东大将军,封雁门公。没根求还袭魏,宝难与重兵,给百余骑。没根效其号令,夜入魏营,至中仗,珪乃觉之,狼狽惊走。没根以所从人少,不

能坏其大众，多获首虏而还。”（《资治通鉴》卷108）

（2）皇始元年（396）十二月，“魏辽西公贺赖卢帅二万会东平王仪攻邺。”次年正月，贺赖卢“不受东平王仪节度，由是与仪有隙。仪司马丁建阴与（后燕守将慕容）德通，从而构间之。射书入城中言其状。甲辰，风霾昼晦，赖卢营有火，建言于仪曰：‘赖卢烧营为变矣。’仪以为然，引兵退。赖卢闻之，亦退。建帅其众诣德降，言仪师者可击。德遣桂阳王镇、南安王青帅骑七千追击魏军，大破之。”（《资治通鉴》卷109）

（3）皇始二年（397年）二月，“没根兄子丑提为并州监军，闻其叔父降燕，惧诛，帅其所部兵还国作乱。珪欲北还，遣其国相涉延求和于燕，且请以其弟为质。”（同上）

（4）同月，“柏肆之役，远近流言，贺兰部帅附力眷，纥突邻部帅匿物尼、纥奚部帅叱奴根聚党反于阴馆。”（《魏书·太祖纪》）

（5）天兴元年（398年）正月，“右军将军尹国先督租于冀州，闻帝将还，谋反，欲袭信都。”（《魏书·太祖纪》）

此外，联盟的核心同样矛盾重重，存在着很强的离心力量。皇始二年（397年）二月联络慕容鲜卑人起兵攻打并州的封真是较早参加联盟核心的是贡部酋长。拓跋珪攻后燕，授命封真远袭幽州，担任东路军的主帅。围邺城的魏军一度被慕容德打败，除有拓跋仪属下的小部落酋长丁建离间、降叛的因素外，主要还是因为贺赖部与拓跋部的矛盾所致。贺赖部为联盟核心的重要成员，属所谓勋臣八姓，有拥戴拓跋珪的功劳。对于拓跋珪不断扩大拓跋本部与个人的权力，贺赖部酋长早就心怀“弃图”，多次进行分裂活动。贺赖卢在邺下内讧不久，公开投降慕容德。其实在拓跋本部中觊觎联盟首领席位者也不乏其人。如柏肆之役，拓跋珪受挫，留守在陔北的拓跋珪族弟拓跋顺“闻之，欲自立，纳莫题谏，乃止。”（《魏书·毗陵王顺传》）

形势非常严峻，如果拓跋珪执意不顾内部反对意见和各种隐患，得鱼忘荃，立都中原，很可能导致以下危险后果：1. 联盟分裂。大部分成员返回陔北，与拓跋珪摆脱被领属的关系。2. 发生兵变。宿怀不满的部众与垂涎联盟首领权力的某些酋帅，乘机起兵夺取最高权力。3. 陔北地区出现新的独立政权。

无论出现上列何种结局，都要迫使拓跋珪付出巨大的代价，而他得到的只是一个不易立脚的多事之都。我们肯定拓跋珪的才干，不仅是因为他能够发现自己所处的困境，还在于他能够果断地摆脱它。

从天兴元年正月庚子日拓跋珪自中山去邺城，到辛酉日返回陔北，首尾计算不过二十四天，其间经历了一代定都大计的辛苦筹划与毅然放弃，在北魏建国史上，这是很曲折的一页。

三

拓跋珪返回陔北之初，仍然坚持重用汉族士人，实行汉化的政策。

在选定距中原较近的平城为都后，他所进行的“建宗庙、立社稷”，以及“正封畿，制郊甸，端径术，标道里，平五权，较五量，定五度”（《魏书·太祖纪》）等活动，无一不是按照魏晋旧章在依样画瓢。至于礼乐律令的制定，拓跋珪更放手交由汉族士人去完成。《魏书·太祖纪》：天兴元年十一月，“诏尚书吏部郎中邓渊典官制，立爵品，定律吕，协

音乐；仪曹郎中董谧撰郊庙、社稷、朝覲、饗宴之仪；三公郎中王德定律令，申科禁；太史令晁崇造浑仪，考天象；吏部尚书崔玄伯总而裁之。”到这年十二月，他又仿照汉族王朝的惯例，即位称帝，大赦改元。“魏之旧俗，孟夏祀天及东庙，季夏帅众却霜于阴山，孟秋祀天于西郊。至是，始依倣古制。”“又用崔宏议，自谓黄帝之后，以土德王。”（《资治通鉴》卷109）并命令“（崔）玄伯通署三十六曹，如令仆统事。”（《魏书·崔玄伯传》，时间依据《官氏志》确定。）

所有这一切，似乎都在说明建都平城对汉族士人改造北魏政权，并无影响。

但是数月之后，即天兴二年七月，形势骤变。大批汉族士人横遭废黜，张袞、封懿等人先后被解除职务，崔逞等人被处死。在此之前，拓跋珪已下令“分尚书三十六曹及诸外署，凡署三百六十曹，令大夫主之。”（《魏书·官氏志》）随着尚书省的解散，政府各机构的权力为鲜卑贵族（大夫）所夺占，崔宏不但被免去尚书的职务，而且连坐卧行止都受到监视。中书省、门下省也因中书令屈遵病死，给事黄门侍郎张袞受黜而司存事废。汉族士人苦心构筑的魏晋政体，顷刻间灰飞烟灭。

《魏书》披露这一事件发生的直接原因有：1. 卢溥占据渔阳，袭杀幽州刺史，投降后燕的慕容盛（时慕容宝被杀，其子盛嗣位）。2. 崔逞、封懿等人对拓跋珪“侮慢无礼”，且崔逞之妻及四子已由冀州奔慕容德。3. 张袞所举崔逞、卢溥有罪，且本人又与崔逞违拓跋珪旨意，复书晋人未贬称其主。

北魏初年，民族隔阂、民族矛盾的问题比较突出，致使拓跋珪本人的性格带有一定的双重性、矛盾性：作为一个落后族，他有浓厚的自卑感；作为一个征服者，他又有强烈的自尊心。因此，他虽然仰慕汉人传统文化，重视汉族士人的作用，但是又对汉人疑虑重重，深存戒心。尤其是在华夷之辨和对待南方汉人政权等问题上，更为敏感。而崔逞等人的行为恰是在这些方面触犯了他的禁忌，刺激了他的民族变态心理，才酿成大祸。

但是，重大的政治事件从来不是统治者个人情绪的偶然产物，它“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的规律支配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卷4第243页）。天兴二年夏季的政治变故，是定都平城后北魏政局发展的必然产物。陞北不同中原，汉族士人企图在氏族部落组织刚刚解体、保守习俗强烈的拓跋人根据地实行全盘汉化，有如聚沙成塔、缘木求鱼，不但行之不通，还必然会招致普遍的反感和报复。由于《魏书》失载，我们无法了解这一事件的详情。不过，从汉人官制被排斥后，处理军国庶政、出纳诏命的权力全部转移到拓跋贵族这一方面的情况来看，拓跋贵族在搞垮汉族士人的事件中确实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北魏初年都址的选择是北魏建国史上的一件大事。拓跋贵族和汉族士人为此曾展开过激烈的较量。定都平城，表明拓跋贵族在较量中已取得了关键性的胜利。天兴二年的事件则是他们完全战胜对方的标志。拓跋贵族的这些胜利，给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前的北魏前期社会带来了多方面的影响。

首先，这种影响体现在政治上。它通过对魏晋政治体制的否定，确立了一套以鲜卑旧制为主体杂糅汉制体制，用南朝人的话来说，就是所谓“胡风国俗，杂相揉乱”（《南齐书·魏虏传》）。这一政体确保拓跋贵族能够掌握北魏政府的实权。《魏书》的《李栗传》和《良吏传》概括当时的政治形势云：“时王业草创，心腹爪牙，多任亲信”，“拥节分符，多出丰沛”。据万斯同的《北魏将相大臣年表》排列的材料来看，拓跋珪、拓跋嗣两朝在中

央担任重要官职的三十四人中，有二十九人是拓跋贵族。以后北魏政府又规定“非功无以受爵，非能无以受禄”（《魏书·官氏志》），显然有利于掌握军队的拓跋贵族。在地方官制中，天赐二年（405年）拓跋珪“又制诸州置三刺史，刺史用品第六者，宗室一人，异姓二人，比古之上中下三大夫也。郡置三太守，用七品者。县置三令长，八品者。”（《魏书·官氏制》）原则上是“守宰缺任，不听土人监督”（《魏书·韩麟麟传》），并特别强调汉人“不宜委以师旅之任”（《魏书·王慧龙传》）。

拓跋贵族在政治上的主导地位还表现为鲜卑语是当时的官方用语。《隋书·经籍志》：“后魏初定中原，军容号令，皆以夷语。”汉官尽量掌握鲜卑语，否则只有通过译员，才能参与政治活动。《魏书·官氏志》：天兴四年（401）十二月，拓跋珪命令政府各曹“置代人令史一人，译令史一人，书令史一人。”《南齐书·魏虏传》也讲，北魏“诸曹府有仓库，悉置比官，皆使通虏、汉语，以为传译。”从环境气氛到语言障碍，都为汉人入仕造成压力。

相对拓跋贵族而言，汉族士人在北魏政府中处于从属地位。天兴政变后，被剥夺实权的汉族士人成为朝廷中的点缀和陪衬。《魏书·崔玄伯传》讲，崔宏被解除尚书职务后，“太祖常引问古今旧事，王者制度，治世之则。玄伯陈古人制作之礼，及明君贤臣，往代兴废之由，甚合上意，未尝忤旨。”《魏书·邓渊传》：“太祖诏渊撰国记，渊造十余卷，惟次年月起居行事而已，未有体制。渊谨于朝事，未尝忤旨。”他们战战兢兢，努力保护自己。即使后世汉族士人在朝中的地位有所上升，也远不能与南朝“士大夫固非天子所命”相提并论。地位之高如崔浩，官居司徒，身任辅政，平日政事筹策，似言听计从，但一朝忤旨，举族受诛。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六月，崔浩修国史，因“尽述国事，备而不典”，于是“清河崔氏无远近，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皆浩之姻亲，尽夷其族。”（《魏书·崔浩传》）北宋刘攽曾讲：“拓跋乘后燕之衰，吞食并冀，暴师喋血三十余年，而中国略定。其始也，公卿方镇皆故部落酋大，虽参用赵魏旧族，往往以猜忌夷灭。”（《魏书序》）这是对北魏前期政权结构特征的一个比较贴切的概括。

其次，这种影响还表现在经济及社会习俗上，从而延缓了拓跋鲜卑人的封建化进程。

拓跋鲜卑人当时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与四十年前慕容鲜卑人初据中原时大致相同。自从前燕定都邺城之后，许多慕容鲜卑贵族受到中原地区封建制的影响，迅速转化为封建地主。他们除占据大量土地外，王公贵戚还占民为荫户。慕容暉命令尚书左仆射悦绾清查荫户，一次竟“出户二十余万”（《晋书·慕容暉载记》）。以后的后燕、南燕，封建制的私人依附关系特别发展，以致达到了“或百室合户，或千丁共籍”（《十六国春秋辑补·南燕录》）的地步。

但是，我们在北魏前期几乎找不到拓跋贵族占有大量私人依附人口的材料，有的只是他们占有或使用奴隶的记载。拓跋贵族的奴隶主要来源于战争。北魏前期一系列开疆拓地的战争，常常虏获大量人口。拓跋珪以及他继承者都把他們作为“生口”，班赐给臣下。据《魏书·官氏志》记载，赐奴是魏初的一种正常制度：“天赐元年（404年）十二月，诏始赐王、公、侯、子国臣吏，大郡王二百人，次郡王、上郡公百人，次郡公五十人，侯二十五人，子十二人，皆立典师，职比家丞，总统群隶。”《魏书》的传记部分保留着不少拓跋贵族接受赐奴的材料。如《王建传》：“以功赐奴婢数十口，杂畜数千。……赐僮隶五千户。”《安同传》：“赐以妻妾及隶户三十、马二匹、羊二十口。”《宿石传》：“以功赐奴婢七十

户。”《奚斤传》：“以战功赐僮隶七十户。”等等。就连某些有战功的汉人也靠役奴致富。《魏书·杨椿传》载杨椿语曰：“我家人魏之始，即为上客，给田宅、赐奴婢马牛羊，遂成富室。”杨椿的祖父杨珍归降北魏是在拓跋珪时期。直到拓跋焘晚年，皇太子的私人经济还靠奴隶进行生产：“婢使千余人，织绫锦，贩卖，酤酒，养猪羊，牧牛马，种菜逐利。”

（《南齐书·魏虏传》）这些材料表明，在北魏前期，大部分拓跋贵族并未转化成封建主，他们带有的是更多的奴隶主色彩。

以平城为都，又使拓跋族中大量的氏族遗制被保存下来。北魏政府把本部族的人称作“国人”。国人是统治民族成员，具有特殊身分。政府把他们集中起来居住在平城四周的京畿地区，用以拱卫京师。国人虽然已开始从事农业生产，但是他们的主要任务是当兵。当兵“不但不废仕宦，至乃偏得复除”（《魏书·广阳王深传》），他们不仅不对国家承担租税赋役的义务，有军功的还可以得到官职。对于国人来说，进行战争仍是“比进行创造的劳动更容易甚至更荣誉的事情”。国人同北魏政府之间，很难证明存在着封建剥削关系。何兹全师在《府兵制前的北朝兵制》一文中论证：“在拓跋珪、拓跋嗣、拓跋焘祖孙三代及随后的一个时期，拓跋氏的部落组织仍然存在着。北魏的兵，仍然是以拓跋氏部落联盟为主的部落兵。”（《读史集》第318页）拓跋人的氏族习俗存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孝文帝改革时曾承认：“皇运初基，中原未混，拨乱经纶，日不暇给；古风遗朴，未遑蠲改，后遂因循，迄兹莫变。”（《魏书·高祖记》）在拓跋人中盛行的同姓婚，就是母系氏族社会的遗风。李亚农先生曾讲：“（拓跋族）还在抗拒汉族同化作用的时候，他们是要努力保持其旧有的生活习惯的。这就是为什么转形期的混乱——同姓婚得以长期地保存到孝文时代的原因。”（《李亚农史论集》第341页）难怪孝文帝感叹说：“（平城）用武之地，非可文治。移风易俗，信为甚难。”（《魏书·任城王澄传》）

再次，这种影响还表现在军事上。它长期地保持了拓跋鲜卑军队的战斗力。

北魏前期的军事活动非常频繁。它先后重创后秦，夺取刘宋的青兖二州，消灭大夏、北燕、北凉诸国，完成北方的统一。魏军还多次北上远征柔然，南下饮马长江，平定统治区内的各类性质的动乱。在这些战争中，凶猛强悍的鲜卑兵向来胜多败少。

造成北魏军队战斗力强盛不衰的原因，大致有三个方面：

第一，魏军的主力是拓跋人的部落兵。氏族的纽带有利于联结军队内部将领和士兵、士兵和士兵之间的感情，他们不仅存在着统属关系，还存在着亲属关系、血缘关系。在古代社会，后者的作用远远超过军令、军纪的力量。

第二，北魏前期的军队主要为骑兵。限于当时生产力的水平，骑兵属于战斗力最强的兵种，是速度与力量的紧密结合。以骑兵为主的魏军不但扫荡了黄河中下游地区，而且多次南下到达长江，使南朝人发出魏军“自恃四脚，屡犯国疆”（《宋书·臧质传》）的哀叹。骑兵，又增强了北魏抗御北方劲敌柔然的能力。崔浩曾讲，对付倏来忽至的柔然人，魏军游刃有余，“夫以南人追之，则患其轻疾，于国兵则不然。何者？彼能远走，我亦能远逐，与之进退，非难制也。”（《魏书·崔浩传》）马匹是装备骑兵最基本的物质条件。以平城为都，保证魏军马源的充足。陞北原本就是辽阔的马场，以后北魏又在毗邻的漠南、河西开辟了牧苑，“畜产滋息，马至二百余匹”，（《魏书·食货志》）更使魏军没有无马无虞。孝文帝迁都洛阳，臣下穆羆反对的理由之一是洛阳无马，“征伐之举，要须戎马，如其无马，

事不可克。”（《魏书·东阳王丕传》）

第三，平城是个用武之地。北魏前期的军事任务有两个方面：一是统一和控驭北方；一是对付柔然。平城地处“恒山之北，九州之外”（《魏书·东阳王丕传》），诸夏各地对陞北的情况不易了解，而北魏观察、攻击对方却不困难。魏军主力集中在那里，拓跋人的力量没有被分散，更巩固了它的军事优势。崔浩讲：“今居北方，假令山东有变，轻骑南出，耀威桑梓之中，谁知多少？百姓见之，望尘震服。此是国家威制诸夏之长策也。”（《魏书·崔浩传》）由于平城离北部前线很近，朝廷指挥便利，有利于抗击柔然人的骚扰。

综上所述，选都平城对北魏前期的社会关系甚大。它阻塞了汉族士人控制政局的渠道，维护了拓跋贵族的特权地位，同时使北魏军队的战斗力得以巩固和加强，从而为北魏统一北方的事业创造了条件。但是，它也延缓了拓跋人封建化的进程，阻碍了社会的进步。此外，平城的粮谷匮乏始终是个巨大的难题。北魏政府虽然先后从各地迁徙善于农耕的人口到平城周围“计口授田”，努力改善粮食供应情况。对于中原，他们采取定额极高的租调制，扩大征收粮食。但仍然是“京畿之内，路有行馐”，只好听任饥民“出山东就食”，以至后来政府专门建置为出关饥民办理“给过所”的机构。拓跋嗣时期，粮食危机特甚，都有了“帝以饥将迁都于魏”的打算。随着北方的统一，拓跋人封建化的逐渐完成，平城越来越无法充任北魏的政治中心，以平城为都的一页历史终于被孝文帝元宏翻过去了。

（上接32页）代刺史制度到东汉末年最终演变成为分裂中央集权祸患的真实写照。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汉代刺史制度作为一种地方监察制度，是专制皇权的产物。一方面，专制皇权需要它来维护，需要通过它实现对地方政权的控制和监督。另一方面，它的存在和监察作用的发挥又需要专制皇权的扶持和保证。因此，专制皇权的强弱影响着刺史制度的创立和演变过程，影响着刺史作用的发挥。刺史制度创立的前期，也就是武昭宣时期，专制皇权强大，中央对地方政权有较强的控制能力，中央能够通过一系列规定，把刺史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保证其监察官的性质，有效地发挥监察地方的职能，因而成为加强专制皇权的工具，对于国家的统一和专制集权的巩固起着积极的作用。西汉后期，随着专制皇权的削弱，中央对地方政权的控制能力也相应减弱，为了实现对方政权的控制，必须强化刺史的权力。这样就使刺史的职权和地位不断提高，并开始冲破专制皇权的一些束缚。到新莽时期，社会矛盾日益激化，农民起义不断爆发，专制皇权的统治受到严重威胁，在依靠原有地方政权无力镇压人民反抗时，中央不得不赋予刺史监察以外的权力，刺史开始统领军队，参与镇压农民起义。这时刺史的性质发生变化，由监察官开始演变为地方行政长官。进入东汉后，随着刺史统兵领郡等地方行政权力的不断扩大，刺史已被固定为地方长官，其监察地方的职能逐渐丧失。到东汉末年黄巾起义爆发后，专制皇权的统治已经分崩离析，名存实亡，一方面日益失去对州牧刺史的控制能力，另一方面又不得不加重刺史州牧的权力，依靠他们去镇压农民起义。在这种情况下，刺史制度的存在和监察作用的发挥已无法得到专制皇权的保证。刺史州牧已完全失去了监察职能。他们利用手中掌握的大权和镇压农民起义的机会，疯狂地扩充势力，最终演变成为拥兵自重的地方割据势力。刺史制度也由加强专制皇权的工具变成了分裂中央集权的祸患。从刺史制度的创立及其演变，可以窥见两汉政治由盛而衰的过程。